

# 湛江市坡头区X672线岭尾至泮北段路面改造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湛江市坡头区X672线岭尾至泮北段路面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已由湛江市坡头区交通运输局以关于《湛江市坡头区X672线岭尾至泮北段路面改造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的审查意见的批复（湛坡交〔2022〕33号）批准。项目业主为湛江市坡头区公路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资金、债券资金或财政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湛江市坡头区公路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湛江市坡头区X672线岭尾至泮北段路面改造工程，项目起点位于岭尾村附近与工业大道相交处，起点桩号为K0+000，项目向东延伸，经过岭尾学校，路线向东南延伸，途经那昆，在K2+200处与沈海高速平行向前延伸，途径德信坡，路线向南延伸，到达项目终点泮北村，终点桩号K4+295.389，项目全长4.295公里。路线走向与原路走向基本一致。

技术标准：全路段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主要技术指标如下：

- 设计速度：30km/h（局部路段限速20km/h）；
- 桥涵设计车辆荷载：公路—II级；
- 标准路基宽度：8.5米；
- 设计洪水频率：小桥、涵洞及路基1/25；
-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系数：VII度（0.10g）；

其他指标基本符合现行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 2.2 合同段划分

本次招标分为1个合同段。

### 2.3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本合同段建设范围内工程的施工、交工验收、缺陷修复以及质量保修等。

### 2.4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交工验收之日止）：90日历天。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2017年10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独立成功完成过至少一个里程8km以上（含8km）新建或改扩建或改造（不含养护、整治、修复、完善、遗留、大中修、提升、灾病害处理及交安工程等）三级（或以上）沥青混凝土公路工程的施工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招标文件的获取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1月19日至2022年11月23日，每日9时30分至11时30分，14时0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24小时制，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3号窗口（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详见一楼投标登记窗口屏幕）持以下资料原件和彩色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投标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资质证书副本(不需验原件)、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并加盖其公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资料）；拟派项目经理的身份证、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任职资格证书（不含临时资格证书[广东省外企业须具备公路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及近半年社保证明。拟派计划工程师的身份证、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二级（或以上）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交通运输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造价人员证书及近半年社保证明；拟派试验工程师的身份证、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及近半年社保证明；拟派养护工程师的身份证、资格证书及近半年社保证明；拟派筑路工的身份证、筑路工证书及近半年社保证明；企业技术负责人身份证及近半年社保证明；经公证机关有效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经办人近半年社保证明（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时不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注：以上复印件的原件现场核查，电子证书无需提供原件核对，人员的社保须提供平台查询。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图纸售价1000元，售后不退。不购买者，投标无效。

4.3 投标人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登记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将以补遗书的形式回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12月9日8时45分，投标人应于当日8时30分至8时45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12号开标室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4 各投标单位应委托符合广州市疫情防控政策的人员参与投标相关活动。如有疑问请咨询项目经办人或致电28866030。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为准。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湛江市坡头区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湛江市坡头区交通运输局大楼  
（南调路581号）

邮编：524057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9-3963606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鼎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经济开发区人民大道中45号祺祥大厦  
1404室

邮编：524057  
联系人：王工  
电话：0759-2086681  
邮箱：1589367974@qq.com

2022年11月18日

附件：招标文件、施工图设计

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上下载。